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要求，本次会议通知于同日以口头方式发出。全体监事一致推举陈允艳女士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陈允艳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11日